

连云港如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连云港如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4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关于对连云港如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16】第 22 号），要求公司对近期媒体质疑的相关情况进行自查，要求公司重组独立财务顾问核查并发表意见。经公司和重组独立财务顾问核查，现对相关情况回复公告如下：

1、关于公司巨额期货持仓敞口脱离规避风险本质。

回复：

公司经营主体为控股子公司远大物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大物产），远大物产经过 20 多年的发展，已经从传统的现货贸易商发展成为大宗商品贸易商，即以大宗商品现货为基础，以期货工具为手段，通过期现货有效结合，规避现货市场的价格风险，增强客户粘性，拓展销售渠道，服务实体经济，并为上下游产业链提供价值服务，获取商业利润。

期现结合是一种现货贸易与期货业务有机结合的商业模式，在这种模式下现货是期货的基础，期货是对现货风险的管理，二者有机结合，互为补充。在现货市场发展旺盛的行业周期中，期现结合商业模式中的盈利主要由现货贸易端提供；在现货市场不景气的行业周期中，期现结合商业模式的利润则主要依靠期货业务端。这种商业模式平滑了行业周期性波动风险，给企业带来稳定持续的盈利。

对于大宗商品贸易商来说，作为上下游出货和进货的渠道，在供应链上处于天然多头，在价格波动过程中会面临船期变化、下游需求等影响，不可避免的存在现货敞口风险，所以通过期货衍生金融工具，研判相关大宗商品的市场行情，建立合理的对冲头寸，同时抓住期、现货两个市场价格波动差异，获取期现套利，是非常有必要的，也是大宗商品贸易商规避现货裸露头寸风险的有效手段。

远大物产会在研究的基础上，比较商品现货敞口的价格关系以及不同期货市场、不同交易月份、高度相关性的不同品种之间的价格关系，在现货市场和期货市场中做持续性优化。在商品现货市场主要做品种间优化、品牌优化、地域优化、近远期时间优化等，在商品期货市场做不同期货市场、不同交易月份、高度相关性的不同品种之间的优化。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远大物产期货保证金投资金额为 11.63 亿元，合约金额 136.23 亿元，其中：多头合约金额 69.91 亿元，空头合约金额 66.32 亿元，扣除外汇净多头合约金额后，商品期货净空头合约金额 6.70 亿元，与公司现货经营规模相比处于合理范围，不存在巨额期货持仓敞口。

2、关于母子公司购销数据存在矛盾。

回复：

(1) 2013年度、2014年度前五大客户情况

经核查，重组报告书前五名客户名称中存在笔误，公司将在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更正。更正后2013年度、2014年度远大物产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报告期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万元)	占当年营业收入比例
2014 年	上海双钱轮胎销售有限公司	242,396.14	5.31%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	107,513.41	2.36%
	CHINA COPPER INDUSTRY GROUP LIMITED	102,220.67	2.24%
	三菱商事(上海)有限公司	59,394.55	1.30%
	江苏哥尔德贵金属有限公司	37,592.67	0.82%
	合计	549,117.44	12.03%
2013 年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	114,385.97	2.53%
	三菱商事(上海)有限公司	59,692.61	1.32%
	中铜矿业资源有限公司	46,751.98	1.03%
	CHINA HARVEST INVESTMENT LIMITED	45,186.52	1.00%
	宁波乐金甬兴化工有限公司	43,370.43	0.96%
	合计	309,387.51	6.85%

年度报告与重组报告书的差异原因为由于工作人员疏忽和统计口径有误，前期公告的2013年度、2014年度报告中披露的前五大客户数据不准确，更正后的年度报告数据与重组报告书相同。

(2) 2013年度、2014年度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经核查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年度报告中披露的前五大供应商情况与公司本次重组报告中披露的远大物产前五大供应商情况存在差异原因为统计口径的差异，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本次重组报告中披露供应商采购情况时，按照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供应商合并计算采购额的口径进行披露，公司年度报告中供应商采购情况则按单体列示，因此与重组报告中供应商采购情况存在差异，更正后的年度报告数据与重组报告书相同。

2013年度、2014年度，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报告期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万元）	占当年采购金额比例
2014年	Formosa plastics Group(台塑企业)	152,526.59	3.36%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	145,741.39	3.21%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	126,949.98	2.79%
	GULF POLYMERS DISTRIBUTION COMPANY FZCO	76,950.69	1.69%
	新疆东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4,631.90	1.64%
	合计	576,800.56	12.70%
2013年	Formosa plastics Group(台塑企业)	125,806.95	2.81%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	117,791.47	2.63%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	100,422.95	2.24%
	新疆东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9,021.71	2.21%
	MITSUBISHI CORPORATION	72,231.65	1.61%
	合计	515,274.73	11.50%

3、关于远大物产经营数据存在疑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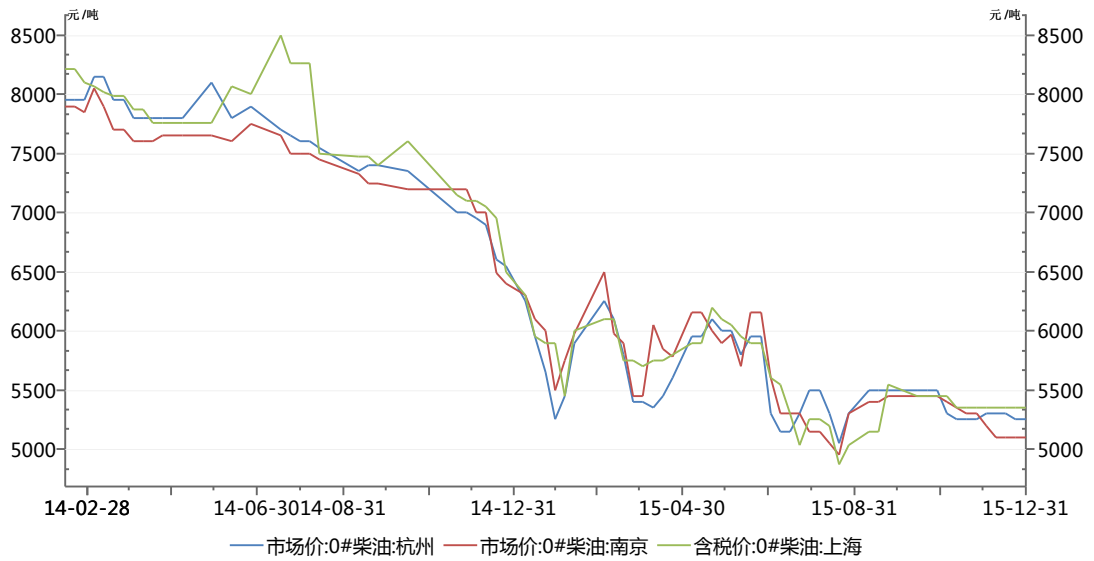
回复：

(1) 运输费用的增长不及销售收入的增长：

2015年1-8月远大物产销售数量较2014年略有增长，但运输费用出现一定下降的原因主要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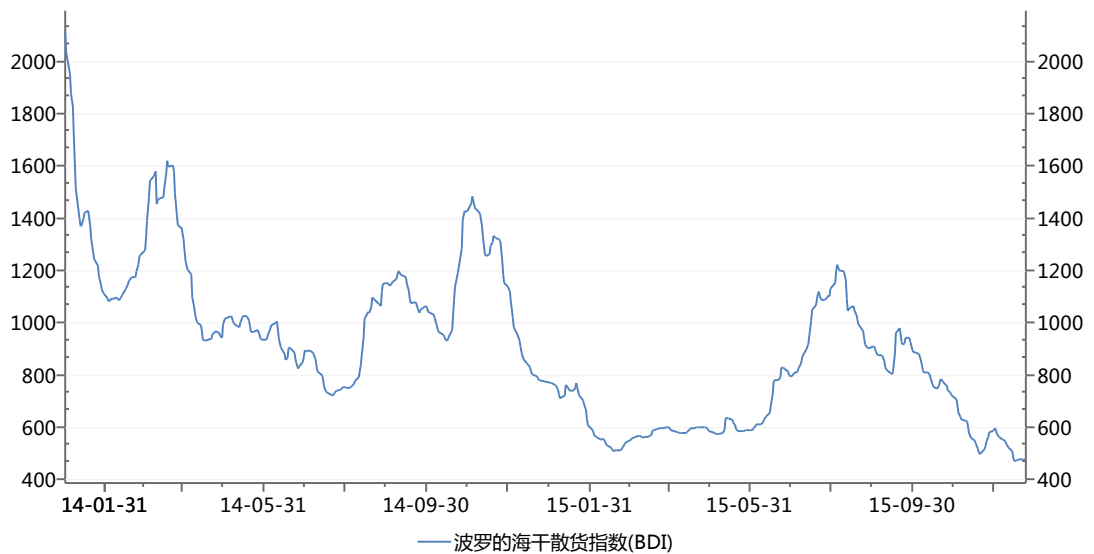
1) 燃料价格的大幅下降导致运输成本下降

2015年原油价格持续下跌，国内油价大幅走低，以上海市场为例，0#柴油价格从2014年末的6500元/吨下降至8月末的5035元/吨，降幅达22.54%，受此影响，提供物流服务的第三方物流供应商的运价出现下降。



数据来源:Wind资讯

从海运看，受石油价格大跌以及全球经济疲软影响，2015 年初以来，干散货海运市场持续低迷行情，BDI 指数较 2014 年存在较大的下行，公司得益于海运价格的下降，运输成本下降。



数据来源:Wind资讯

2) 运输模式变化。以塑料业务为例，2015 年中石化、新疆中泰、中煤，大唐能源，君正化工、台化、台塑等大型供应商增加了直接配送，减少了公司自提的运输费用。

综上所述，2015 年 1-8 月，远大物产运输成本的下降是合理的。

(2) 未计提安全生产费用

《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是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直接从事煤炭生产、非煤矿山开采、建设工程施工、危险品生产与储存、交通运输、烟花爆竹生产、冶金、机械制造、武器装备研制生产与试验（含民用航空及核燃料）的企业以及其他经济组织（以下简称企业）适用，远大物产主要从事贸易业务，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并无从事上述生产经营的企业，不适用该文件，无需计提企业安全生产费用。

（3）远大物产货款回收风险大

截至2015年12月31日，远大物产应收账款余额为51,286.87万元，其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为49,431.97万元，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为1,854.91万元，两者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分别为96.38%和3.62%。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A、应收国内账款			
1年以内	147,540,574.41	29.85%	7,377,028.17
1-2年	9,341,824.73	1.89%	467,091.24
2-3年	7,167.00	0.00%	716.70
3-4年	264,216.84	0.05%	79,265.05
4-5年	524,636.99	0.11%	262,318.50
5年以上	905,545.41	0.19%	905,545.41
小计	158,583,965.38	32.09%	9,091,965.07
B、应收外汇账款			
3个月以内	332,502,734.09	67.26%	3,325,027.34
4-6个月	2,875,919.14	0.58%	287,591.91
7-12个月	161,542.78	0.03%	80,771.39
12个月以上	195,495.84	0.04%	195,495.84
小计	335,735,691.85	67.91%	3,888,886.48
合计	494,319,657.23	100.00%	12,980,851.55

从上述应收账款账龄看，远大物产应收账款账龄主要在1年以内，并且计提了足额的坏账准备，不存在较大的回收风险。其中1年以上账龄的应收账款总额1,123.89万元，占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总额的2.27%。

远大物产历来重视对应收账款的管理。作为一家贸易型企业，远大物产集团有全面的应收账款管理体系。远大物产还利用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提供的国内应收账款信用险业务，在拓展销售的同时有效地转移了风险。2014 年、2015 年两年最后实际确认的坏账均不超过 200 万元人民币，总体的风险控制措施较好。

特此公告。

连云港如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九日